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

112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 複試公告

壹、複試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5 日（星期六）。

貳、複試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綜合大樓 6 樓 602、603 教室。

（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綜合大樓 6 樓）

參、複試名單及報到時間：敬請參閱附件各組複試名單。

肆、報到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綜合大樓 6 樓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。

（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綜合大樓 6 樓）

伍、考生注意事項：

一、請考生本人依複試名單規定報到時間內辦理報到，報到時請攜帶自行下載列印之准考證及國民身份證（或有個人照片健保卡、駕照、護照）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報到者，**不得**參加複試；報到時請配戴口罩，配合量測體溫、雙手消毒。

註：准考證列印網址：<https://enroll.itc.ntnu.edu.tw/Enroll/MrEntry>

二、考生報到後請於考生休息室等候，各梯次由編號 1 號依序進行複試，前一位考生進場複試時，下一位考生應遵從試務人員指示於試場外準備。

三、每位考生複試共 **8 分鐘**，複試程序如下：

（一）**自我介紹及未來研究計畫報告**：3 分鐘（2 分 30 秒到響鈴 1 聲、3 分鐘到響鈴 2 聲）

（二）**問題回答**：5 分鐘。（4 分 30 秒到響鈴 3 聲；5 分鐘到響鈴多聲）

註：兩階段中間不停錶，響鈴時間分別為：2 分 30 秒、3 分、7 分 30 秒、8 分

四、試場**不**提供電腦及投影機，請直接以口頭進行報告；如有其它補充資料請各準備三份，並於報到時繳交給試務人員，進入試場**不得**再提供資料。

五、複試當天**不**開放親友陪考，請親友們於考場外等候。

六、如考生符合衛生主管機關「**確診**」或「**居家隔離**」之考生，請務必於**口試當天 (11/5) 上午 10 時前**主動與本所聯繫，並掃描衛生主管機關開立之「**隔離通知書**」或醫院診斷「**確診證明書**」mail 至教務處企劃組(irenechen@ntnu.edu.tw) 及本所洪渝涵助教 (fishworld@ntnu.edu.tw)，否則當天無法到考視同放棄本次複試資格。

陸、聯絡人：洪渝涵助教，電話：(02) 7749-5399。